

文學的賴和・賴和的文學

梁明雄

一、前言

在一九二〇年代，由於受到祖國大陸五四新文學運動的刺激影響，一海之隔而血脉相通的日據臺灣，也跟著掀起了場反對腐舊文學，提倡白話文學的新文學運動。而在這一運動中，為臺灣新文學「打下第一鋤，撒下第一粒種子」（註一），率先把白話文的真正價值，以創作具體提示到一般民衆之前的開創者，便是有「臺灣新文學之父」之譽的賴和先生。

一八九四年四月二十五日誕生於彰化市，本名賴河、字懶雲的賴和，是當時臺灣最高學府臺灣總督府醫學校第十三期畢業生。在他懸壺濟世的忙碌醫者生涯中，仍然孜孜不倦的筆耕不輟，創作出一系列足資流傳千古的文章。就是在一九四三年一月三十一日逝世前夕，臥病中的賴和所念茲在茲的，依然是他畢生心力所萃，藉供作啓蒙民智的臺灣新文學運動。（註二）

賴和的仁慈襟懷與文學成就，不但贏得了「彰化媽祖」（註三）與「臺灣文學傑出作家」（註四）等美譽，更因其宣揚民族意識、反抗日閥橫暴的豐富文學著述，而使他成為第一位入祀忠烈祠的臺灣作家。可以說，賴和有生之年的五十年歲月，既與日本的殖民統治相終始，也與臺灣的新文學運動

相終始。

二、賴和的文學志業

賴和深厚的中文根基，是在十四歲時於故鄉彰化小逸堂隨塾師黃倬其學習漢文而來，首先由漢詩寫作入手，在就讀臺灣總督府醫學校的五年期間創作尤多。青年時期除了參加詩社「古月吟社」的詩會酬唱外，一九二五年二月十一日並與好友楊守愚、陳虛谷等人成立「流連思索俱樂部」，一九三九年九月二十八日重組為「應社」，與社友楊守愚、陳虛谷、楊樹德、楊添財、楊木、楊子庚、陳英方、吳衡秋等人相互唱和，藉抒淪胥之痛，抑鬱之情。一九二三年十二月十六日因治安警察法違反事件入獄期間亦勤寫不輟，一九四一年十二月八日因「思想問題」第二次被羅織入獄的五十日中所寫的〈獄中日記〉，其中藉漢詩來表達其心中的愁悵情懷與綿邈哲思者即有二十一首之多。漢詩七律作品的〈劉銘傳〉兩首曾於一九二二年六月應《臺灣》雜誌三年三號第一回徵詩入選第二名及第十三名，次年又以〈文天祥〉一詩再入選《臺灣》四年一號第十名，由此足見賴和古詩文造詣之深與沈潛之久，甚至友陳虛谷（滿盈）曾作詩稱讚說：

到處人爭說賴和，文才海內獨稱高；看來不過庸夫相，那得聰明爾許多。

平生慣作性靈詩，珠玉連篇不費思；藝苑但聞誇小說，世間畢竟少真知。（註五）

一九一八年二月二十五日，年方二十五歲的賴和為排遣喪子之痛，以醫官的身份隻身渡海前往廈門鼓浪嶼，任職於博愛醫院，並於次年七月辭職歸臺於彰化行醫（註六）。在廈門的一年五個月期間，正值五四新文化思潮澎湃之際，賴和受到祖國文學革新之衝擊，深刻體認到文學並非某一階層人士的專利品，它負有啓迪民衆，提昇文化的任務，從而確立他對白話文的推動，盡一己之力的決心。

賴和遺稿中的散文對話體小說〈僧寮閒話〉，可以說是他早期的白話文試作，其中雖尚有文言文的殘留痕迹，但在一九二五年八月二十六日正式發表於《臺灣民報》六十七號上的第一篇隨筆散文〈無題〉，則是以一半散文一半新詩的合併體裁，運用流暢的筆調，刻劃了一個失戀青年的落寞愁緒與民間嫁娶風習的佳作，因而使得同時起步從事新文學創作的楊雲萍，不禁要拍案推許這一篇形式清新，文字優婉的作品為「臺灣新文學運動以來頭一篇可紀念的散文。」

（註七）

緊接在一九二五年十二月二十日第一首寫實詩作〈覺悟下的犧牲〉發表於《臺灣民報》上後，翌年一月一日的民報再刊出賴和第一篇正式發表的白話小說〈鬥鬧熱〉。這篇以優美洗練的文辭描述民間迎神賽會熱鬧景象的社會寫實小說，是一篇以一群普通的臺灣鄉村民衆為描寫對象的成熟短篇，它不但為賴和奠定了臺灣新文學開創者的地位，也成為臺灣「真正有價值的新小說」（註八）之先河。

此後直至一九三六年一月發表最後一篇小說〈赴了春宴

回來〉的十年之間，賴和即以流暢的白話文先後發表了一系列熒炙人口的新文學作品，計有小說十六篇，新詩十二篇，隨筆散文十六篇（含通訊、序文各一篇），計共四十四篇（註九）。賴和這些文章在日據時期除了刊登於當時的民報和主要文學刊物外，並未結集出版，但由李獻璋編輯，預定於一九四〇年十二月出版的日據時期唯一中文小說選集《臺灣小說選》，在全部十五篇小說中，即收錄了賴和的〈前進〉、〈棋盤邊〉、〈辱〉、〈惹事〉、〈赴了春宴回來〉等五篇。本書雖遭日當局以內容欠妥的理由禁止發行，但由此亦可見賴和的作品在時人心目中所佔的重要地位。

由中國文學哺育長大的賴和，雖然也寫作漢詩，但他是根本反對無病呻吟而沒有生命的舊詩的，〈論詩〉一作中他曾提到作詩的態度稱：

國風雅頌篇，大率皆言志；所貴在天真，詞華乃其次。
有時還自來，求之轉不易；無病作呻吟，易滋人謗議。
。（註一〇）

基本上賴和認為舊文學的工具不夠完備，且只以士大夫階級的讀書人為對象，而不能與廣大的民眾發生關係，「不用說，是言情，是寫實，是神秘，浪漫……不過是受人餘唾的『痰壺』罷。（註一一）而新文學則是「由時代的要求，因著四周的影響，漸次變遷……循程進化的。（註一二）」在深切體察到「古文學雖然有古文學的好處，但是我認為白話文已經成熟，是新文學創作必然走出的形式。（註一三）」這時代潮流後，他即提出了聲明：

我們是要倡導平民文學，普及民眾文化的這一種藝術

運動，那富有普遍性的新文學是頂適用的工具。

(註一四)

賴和所主張的新文學幾乎是無所不包的，諸如「有思想的俚謠，有意態的四季春，有情思的採茶歌(註一五)」等都是，這一片廣闊無垠的文學新天地，「是新發見的世界，任各有能力的人，去自由墾植，廣闊地開放著，純取世界主義，就是所謂大同者也。」(註一六)

受過日本正規醫學教育的賴和，一生堅持使用中文創作，而這正是他堅強的民族氣節和極度的愛國情操之體現，從其詩文中吾人即可窺見端倪。早在一九一一年，年僅十八歲即參加校內學生社團「復元會」學習北京語的賴和，即常與同學杜聰明、翁俊明等人聚會討論拯救中國危亡與啓蒙同胞等問題，此時賴和即有一首登江山樓的詩，深刻吐露了山河沈淪，生爲臺灣人的悲哀情懷：

一樓柳色晚晴天，放眼閒憑夕照邊。滿路泥濘沒車馬，遠山雨後生雲煙。半江水漲春潮急，萬頃風平參浪鮮。如此江山竟淪沒，未知此責要誰肩。(註一七)

一九二三年所作歌詠文天祥一詩，亦有相同的表白：

江山半壁眼中亡，胡馬南來勢莫當。不忍衣冠淪異族，敢將聲妓事勤王。空坑軍敗心逾奮，柴市人來血尚香。天地祇今留正氣，浩然千古見文章。

再如〈送虛谷之大陸〉：

同是世間一份子，肯教辜負有為身。生來職責居先覺，忍把艱難付後人。袖裏乾坤傷迫仄，眼前故國歎沉淪。吾曹往日乘風志，好向中流擊楫頻。

〈送林獻堂之東京〉：

陸沉忽已遍神州，到處南冠泣楚囚。愧我懲生甘忍辱

，多君先覺獨深憂。破除階級思平等，掙脫強權始自由。

欲替同胞謀幸福，也應悟到死方休。

以及一九四一年第二次入獄前所寫的〈夕陽〉：

影漸西斜色漸昏，炎威赫赫竟何存；人間苦樂無多久，回首東山月一痕。

以上諸首詩的詩旨都一貫地顯現了賴和期待臺灣重歸祖國懷抱的深切寄望。(註一八)

當一九二五年三月十二日 國父逝世後，臺灣有志於二十四日下午七時在港町文化講座舉辦盛大的追悼大會時，賴和即寫了一首輓聯和輓詞，以表達他對中山先生的敬意，及對祖國同胞的關懷之情，輓聯如下：

中華革命雖告成功，依然同室操戈，一統雄心傷未達；

東亞聯盟不能實現，長使天驕跋扈，九原遺恨定難消。

；

輓詞是：

當四萬萬同胞，
酣醉在大同和平的夢境中，
生息在專制忘我的傳統道德下，
嬉戲在豆剖瓜分的危懼裏，
使我們曉得有種族國家，
明白到有自己他人，
這不就是先生呼喊的影響嗎？

破壞的已經破壞了，

建設的亦在途程上，

可是人們的軀殼雖說不能永保，

生命也自永遠無窮，

先生的精神久嵌入在四萬萬人，各個兒的腦中。

使這天宇崩，地宙拆，

海橫流，山爆烈，

永劫重歸，

萬有毀絕，

我先生的精神，亦共此世間，永遠永遠的不滅。

賴和除了利用行醫之餘的空檔積極從事文學的創作外，一九二六年更應聘主持人財兩缺的《臺灣民報》學藝欄，擔任編輯選稿的工作。楊守愚在〈小說與懶雲〉一文中曾說明了當時新文學作品之貧弱與賴和改稿之苦心稱：

當時，在一片未開墾的臺灣新文學園地中，作品之貧弱，自不待言。偶見幾篇作品，大多是沒有寫完的東西。「好」作品固不論矣，即「差不多」的作品也十分難求。因此，在這一時代的文學編輯人的苦心，不言可喻。（下略）

通常，一個編輯者的任務，無非只是擔當作品之閱讀從而加以選擇的工作。遇到「不合格」的作品，就把它往紙字簍一丢了事。但是，懶雲當時的文學界的情況卻不是這樣。為了補白報紙空下來的版面，就無法去選擇原稿。他當時幾乎是拼著老命去做這份工作的。他毫不珍惜體力地去一一刪修寄來的稿子，有時甚至要為人改寫原稿的大半部份。常常有些文章，他簡

直是只留下別人的情節而從頭改寫過。

由於醫務的繁忙，常常要到晚上十時以後才得空閒。

因此，他擔當編輯選稿的工作，便是這十時以後的事。為了潤改來稿，他工作到凌晨的一、兩點，是常有的事。如果碰到急迫的工作，工作通宵，也不是絕無僅有的事。這是何等重大的精神上和身體上的犧牲！

（註一九）

此外賴和還擔任過《南音》和《臺灣新文學》兩種文學雜誌的編輯工作，《南音》的創辦者黃邨城《春成》就曾極力稱讚賴和對《南音》的貢獻道：「假使《南音》有點聲譽，他的功勞是不可埋沒的，換句話說，《南音》不至被人唾棄至於無容用身之地，也可說藉他的光不少。」（註二〇）

在實際的編務之外，賴和對於後起之秀的文學青年也給予愷切的指導和鼓勵，例如廖毓文即指陳：

筆者和點人，克夫二君，起頭開始研究文藝，因為沒有參考的書籍，或指導者，正苦於暗中摸索的時候，或曾寫信去叩問他創作上的經驗談。（註二一）

朱石峰也回憶他受教於賴和的情形道：

我初識先生之時，正是先生在五十年生命的三分之一的時候，距今才十數年。當時正是我們開始厭棄舊詩，而矚目於新文學，而先生屢屢推出新作的時代。他的作品鼓動了我們的心，而拜訪先生以求教的時候，先生卻出乎意外地，懇切地教導我們創作的方法。因此，在以後的年月中，我們終於也能有幾篇作品問世者，先生居功甚大。（註二二）

至於以〈送報徒〉一文揚名扶桑，成為進軍日本文壇第一人

的楊達，更是深受到賴和的照顧提攜。賴和不但仔細潤改過楊達的文章，也是「楊達」這一筆名的命名者，而成為楊達的「命名之父」（註二三）。楊達的處女作〈送報夫〉，也是經由賴和之手才得以於一九三二年五月十九日至二十七日在《臺灣新民報》上連載。當這篇後半部被查禁的小說以第二名的優異成績入選於一九三四年十月日本《文學評論》一卷八號上後，楊達追憶當時的情形說：

當我把登〈送報夫〉的《文學評論》拿給賴和看時，他非常高興，他雙手握著我的手，久久不能說話。每思及此，我便由衷地感激賴和先生，他是我文學創作的導師，在我貧困潦倒時，他經常鼓勵我，關照我。（註二四）

由於賴和的文學創作實績及其對文學青年的愛護提攜，因此在一九三四年五月六日臺灣文藝聯盟成立時，膺任常務委員的賴和即被公推為常務委員長，因他固辭而改推選張深切擔任。當賴和於一九四三年一月三十一日逝世時，由張文環主編的《臺灣文學》，即於四月二十八日發行的三卷二號製作「賴和先生追悼特輯」，刊出楊達、朱石峰、楊守愚等人的追思文章，和張冬芳翻譯的賴和遺稿〈我的祖父〉、〈高木友枝先生〉兩篇散文以誌哀悼，由此可見賴和深受當時文壇敬重之一般，楊守愚即曾指出：

只要是為了臺灣的新文學得以發展，為了作品的品質得以逐步提高，他是任何付出都不推辭的。

賴雲氏的這一份熱情和努力，曾給予當時的文學界很深的感銘，並且逐漸激發了文學青年的創作欲望。也正因為這樣，後起的新秀，終於如雨後的春筍般地湧

現了出來。（註二五）

臺灣本土文壇就這樣以賴和為中心而建立了起來，不但廖毓文、朱點人、林克夫、朱石峰、楊達、楊守愚、陳虛谷、病夫、夢華、老塵客、繪聲、玄影……等人紛紛蔚起從事新文學的創作，而在當時，「因為有賴雲在，彰化儼然成為新文學運動的中樞。」（註二六）

三、反帝、反封建的文學主題

生在一個身不由己的殖民統治時代的賴和，由於深切感受到了「我生不幸為俘囚，豈關種族他人優」（〈飲酒〉第三）的痛苦，加上天生「同情弱者，看見了貧困的人們悲慘的生活就不禁歎息的人道主義者」（註二七）悲天憫人的襟懷，使得賴和在懸壺濟世時，更加深入思考全面抒解臺灣民眾倒懸之苦的方法。經過實際參與「臺灣文化協會」、「臺灣民眾黨」的政治抗議活動之後，賴和體悟到：

單是政治運動，不能算是完善的方法，因為多數的民眾若不會共鳴是不能成功的。所以一方面須從事民眾的啟蒙運動，臺灣的民眾所受的政治上的壓迫痛苦也已夠了，所受官權的欺凌不能再容忍了。吾們向大眾宣傳他們所受的痛苦的原因，向他們表示同情，教他們須求自救，他們一定波湧似的傾向到吾們這邊來。（註二八）

藉由文學的力量，去啟蒙無知的大眾，讓他們瞭解「世間未許權存在，勇士當為義鬥爭」（〈吾人〉）的真諦，從而團結一致，共同奮鬥，才是最直接有效的自救之道。賴和

文學創作的原點，可以說即是始自痼疾在抱的人道關懷，期

望藉著文藝的力量去啓迪民智，改變國民的精神。在他省視

到當時臺灣民衆所受的痛苦，是來自於日本殖民帝國的壓迫

和封建社會的遺毒時，「反帝」、「反封建」的主題便自然

孕育為其作品的主要訴求。他曾呼籲作為民衆喇叭手的新民

報要努力吹奏激勵民衆的進行曲說：「現在民衆所缺乏的，

已經不是訴苦的哀韻，所要求的是能夠促進他們的行進的歌

曲。民報呀！我們唯一的言論機關的民報，血管裏過去豈不

是曾流著紅的血嗎？切不可以這些被懷疑，而丟棄了一切的

歷史的使命要緊呀！」（註二九）葉石濤即曾指稱：

賴和先生終其一生均以悲天憫人的人道精神，客觀地
透視臺灣殖民社會統治機構，對臺灣民眾的摧殘和剝
削，也深刻地凝視被壓迫的臺灣民眾，怎樣地在黑暗
和困苦的地獄中掙扎。

他的文學充分表現了臺灣新文學的反帝、反封建的民
族風格，反映了殖民地人民生活的困苦——在政治、經
濟壓迫下的痛苦呻吟，同時又犀利地批判殖民統治的
缺陷和殘暴，指出反壓榨、反欺凌、積極抗議和控訴
的一條途徑。（註三〇）

「反帝、反封建」即是賴和一生所稟持的信念，黃得時
曾自述一九三七年他大學畢業應聘《臺灣新民報》副刊主編
，前往彰化請教賴和先生如何編輯副刊時，賴和當場提出四
點指示說：

(一) 現在雖然是在日本統治下，我們絕對不要忘記我們
是中國人。

(二) 對於中國優美的傳統文化，不但要保存，還要發揚
光大。

(三) 對於日人的暴政，盡量發表，尤其是日警壓迫欺負
老百姓的實例，極力暴露出來。

(四) 對於同胞在封建下所殘留的陋習、迷信，應予徹底
的打破，提高文化素質和水準。（註三一）

直到逝世前夕，賴和仍然念念不忘於他畢生所致力推展，隱
含民族意識與抗日精神的新文學運動。

賴和生平崇拜魯迅（註三二），他所開創的這一「反帝、
反封建」的文學創作主題，不但承繼了五四運動的精神，也
和二十年代魯迅左翼文學運動所高倡的「反對帝國主義和封
建禮教」之主張若合符節，而賴和對臺灣新文學的開創之功
，又足可媲美魯迅對中國現代文學的貢獻，也因此黃得時要
將賴和比之為「臺灣的魯迅」。（註三三）

對於供作總督統治之張本而濫施威權的日本警察，賴和
自始便極端的排斥，他認為：

那時代的補大人，多是無賴，一旦得到法律的保障，
便就橫行直撞，為大家所側目，說起大人，簡直就是
橫逆罪惡的標本，少知自愛的人，皆不願為。

（註三四）

但是對那些被強權所欺壓而無力反抗的苦難同胞，他是懷抱
著無限的悲憫與同情：

我們島人，真有一個被評定的共通性，受到強權者的
凌虐，總不忍摒棄這弱小的生命，正正堂堂，和他對
抗，所謂文人者，藉了文字，發表一點牢騷，就已滿
足，一般的人士，不能借文字來洩憤，只在暗地裏咒
詛，也就舒暢，天大的怨憤，海樣的冤恨，是這樣容

易消亡。（註三五）

從賴和的新文學作品中即可充分印證他那爲民請命的人道情懷，以及反抗強權壓迫，反對封建思想的昂揚鬥志。作於一九三〇年底的〈新樂府〉、〈農民謠〉的臺灣話文歌謠，和遺稿集中未公開發表的對話體小說〈不幸的賣油炸檳的〉，即是通篇歌詠百姓苦難的文章。而其所取材的對象，都是現實社會中所常見或發生的真實事例。一九二五年第一首正式發表的白話新詩〈覺悟下的犧牲〉，副題〈寄二林事件的戰友〉（註三六），便是作於二林蔗農抗爭事件發生時的十月二十三日，即時呈現殖民地人民被壓迫榨取景況的實錄。全詩九節四十七行，深刻描述蔗農任人宰割的悲慘命運：

弱者的哀求，／所得到的賞賜，／只是橫逆、摧殘、壓迫，／弱者的勞力，／所得到的報酬，／就是嘲笑、譴罵、詰責。

我們只是一塊行屍，肥肥膩膩，留待與／虎狼鷹犬充飢！

在弱者拋卻那不值錢的生命，覺悟地提供了犧牲後，作者對被蹂躪的弱者的覺醒給予高度的禮讚，並抒發詩人滿腔的愛國情懷，充滿了反殖民的高度抗議精神！

唉，這覺悟的犧牲！／多麼難能，多麼光榮！／我聽到了這回消息，／忽充滿了滿腹的憤怒不平，／無奈慘痛橫逆的環境，／可不許盡情地痛哭一聲，／只背著那眼睜睜的人們，／把我無男性眼淚偷滴！

〈豐作〉是一篇脫胎於「二林蔗農事件」，以日本製糖會社殘酷剝削臺灣蔗農的慘痛事實爲骨幹的小說，曾經由楊達譯成日文刊載於一九三六年一月出版的東京《文學案內》

二卷一號上，是日據時期惟一被譯介到日本的漢文作品。內容描述勤勞樸實的蔗農添福，眼看著自己心血耕耘培育良好的甘蔗豐收在望，到時候給兒子娶媳婦的錢都不成問題，「想到這裡，添福兄的心內真是得意到無可形容。」不料在採收甘蔗時，蔗糖公司卻發表了極其苛刻的新的採伐規則來壓榨農民，在蔗農不堪盤剥群赴會社抗議時，一心期待獲得獎勵金的添福也不敢參與的採取傍觀態度，但在甘蔗過磅時，由於公司的磅秤稱量不公，剋扣斤兩，以致預期到手的收入驟減許多。在終年辛苦的勞力付出卻仍落得兩手空空之後，連慾厚安分的添福也不禁要憤怒地咒罵：「伊娘咧！會社搶人！」吐露了臺灣殖民地被榨取農民的心聲。

一九二五年至一九二六年十二月止，臺灣總督伊澤多喜男爲安撫退職的日本官員，使他們能夠長久留住臺灣起見，遂實行所謂「退職官拂下（批售）無斷（擅自）開墾地」的政策（註三七），將臺灣農民辛苦開墾出來的土地三千八百八十六甲餘以極廉價格售予三百七十名退職官員，此舉不但造成層出不窮的土地糾紛，也逼得農民流離失所，無以爲生。賴和一九三〇年九月連載於《臺灣新民報》上的〈流離曲〉（註三八），即是以這個悲慘的史實爲背景，表現了失去土地的農民掙扎生存的情景。

〈流離曲〉全詩長達二九二行，是日據下臺灣新文學中最長，最動人的一首詩，分爲〈生的逃脫〉、〈死的奮鬥〉和〈生乎？死乎？〉三個部份。詩中首先描述勤勞善良的農民遭遇到大水來襲的悽慘景況：

澎湃！澎湃！／窸窣！窸窣！／澎湃的真像把海吹來，／窸窣地甚欲併山捲去，／溪水也已高高漲起，／

森茫茫一望無際。

猛雨更挾著怒風，／滾滾地波浪掀空。／驚懼、忽惶、走、藏、／呼兒、喚女、喊父、呼娘、／牛嘶、狗啤、／混作一片驚號慘哭，／奏成悲痛酸悽的葬曲，／覺得此世界的毀滅，／就在這一瞬中。

劫後餘生，一無所有的貧民，抵不住饑餓的催逼，只好典賣兒子暫解倒懸之苦，而後遷徙他鄉，憑著雙手拚命去開闢一片砂石荒埔：

墾墾！闢闢！／忍苦拚力！／一分一秒工夫，／也不甘去休息。／鋤鋤！掘掘！土黑砂白，／開開！鑿鑿！／石火四迸。／幸福就在地底，／努力便能獲得。／鋤鋤！掘掘！／土黑砂白，／開開！鑿鑿！／石火四迸，／一分一秒工夫，／也不甘去休息，／忍苦拚力，／墾�垦！闢闢！

但就在墾殖有成，收穫在望，一心期待著美好的未來時，卻被統治者以「無斷開墾」的罪名而沒收田產，強迫遷徙，這時候無地投訴的滿腔辛酸與無奈，正如詩人所指陳的：

把田畝阡陌開墾得齊齊整整，／流盡我一身血汗，／把稻仔蕃薯培養得青蒼茂盛，／眼見得秋收已到，／讓別人來享受現成，／這就是法的平等！／這就是時代的文明！

這麼廣闊的世間，／就一個我這麼狹仄，／到一處違犯著法律，／到一處抵觸著規則，／耕好了田卻歸於官吏，／種好了稻竟得不到收穫，／這麼廣闊的世間，／就一個我怎這樣狹仄。

從殘酷的現實覺醒過來以後，作者向被壓迫的大眾指出了團

結奮鬥求生存的一貫主張：

天的一邊，地的一角，／隱隱約約，有旗飄揚，／被壓迫的大眾，／被榨取的工農，／趙趙！集集！／聚攏到旗下去，／想活動於理想之鄉。

去！去／緊隨他們之後，／我怎生這樣痴愚！／我怎生這樣痴愚！／怎甘心在此受盡人欺負？／去！去！／緊隨他們之後，／尚有強健的腳和手，／且有耐得勞動的身軀。

〈南國哀歌〉（註三九）是爲哀悼發生於一九三〇年十月二十七日的「霧社事件」（註四〇）而作，在這次日人慘無人道的武裝鎮壓行動中，山胞浴血奮戰，寧死不屈。賴和以質直簡潔的詞句和激昂慷慨的旋律，爲山胞們反抗日本統治者的壯舉而高歌，更爲歷史留下了見證。

此詩以倒敍手法，先提示了血腥屠殺過後的景況：

所有的戰士已都死去，／只殘存些婦女小兒，／這天大的奇變，／誰敢說是起於一時？

詩中沈痛地描述了山胞被奴役被迫害的生活遭遇，歷數了日本殖民統治的罪行：

勞動總是神聖之事，／就是牛也只能這樣驅使，／任打任踢也只自忍痛，／看我們現在，比狗還輸！

我們婦女竟是消遣品，／隨他們任意侮弄蹂躪，／那一個兒童不天真可愛，／凶惡的他們忍相虐待，／數一數我們所受痛苦，／誰都會感到無限悲哀！

在「生竟不如其死」的痛苦和「不自由、毋寧死」的深切醒悟下，山胞們「舉一族自願同赴滅亡，到最後亦無一人降志」。展現了義無反顧，視死如歸的大無畏精神。相對於「和

他們同一境遇，一樣呻吟於不幸的人們」，賴和也加以批駁道：

那些怕死偷生的一群，／在這次血祭壇上，／意外地竟得生存，／便說這卑怯的生命，／神所厭棄本無價值。

賴和在詩中一再的呐喊著：

兄弟們！來！來！／來和他們一拚！／憑我們有這一
身，／我們有這雙腕，／休怕他毒氣、機關鎗！／休
怕他飛機、爆烈彈！／來！和他們一拚！／兄弟們！
／憑這一身！／憑這雙腕！

兄弟們！來！來！／捨此一身和他一拚！／我們處在
這樣環境，／只是偷生有什麼路用，／眼前的幸福雖
享不到，／也須為著子孫鬥爭。

上述這兩段詩句，不但充滿了勇往直前的犧牲奮鬥精神，道出了作者寫作這首詩的用意，更是向日本帝國主義者公開宣戰的號角，賴和不屈的抗議精神，在這首詩中可以說是發揮得淋漓盡致，表露無遺了。

〈低氣壓的山頂——八卦山〉一詩，是賴和登臨故居的八卦山頂，眼見暴風雨即將來臨，緬懷當年彰化保衛戰為抵抗日軍入侵而犧牲的烈士，不禁心潮激蕩，百感交集，於是借大自然的景象，以象徵的手法，寫下了這一首氣勢磅礴的戰歌。

詩人以淒愴悲壯的筆調，述說宛如置身於世界末日的暴雨前夕之所見所感，舉凡「巍峨的宮殿，破陋的草屋，痛苦的哀號，快樂的跳舞，勝利的優越者，羞辱的卑弱者，善的、惡的，所有的一切」，「盡包圍在嘵嘵風聲裡，／自然

的震怒，／似要把一切都毀滅去。」然而風雨儘管再強，萬物儘可毀滅，但那抗日英雄的英靈卻是浩氣長存，永入人心，詩人為此發出了他的嘔歌：

在這激動了的大空之下，／在這狂飆的迴旋之中，／只有那人們樹立的碑石，／兀自崔嵬不動，／對著這暗黑的周圍，／放射出矜誇的金的亮光，／那座是六百九十三人之墓，／這座是銘刻著美德豐功。

作者既不為即將來臨的狂風暴雨所撼動，也不為已要破毀的世界和行將滅亡的人類而悲傷哀悼，因為：

人類的積惡已重，／自早就該滅亡，／這冷酷的世界，／留它還有何用？／這毀滅一切的狂飆，／是何等偉大淒壯！／我獨立在狂飆之中，／張開喉嚨竭盡力量，／大著呼聲為這毀滅頌揚，／併且為那未來的不可知的，／人類世界祝福。

本詩洋溢著賴和對罪惡齷齪世界的不滿，狂熱地呼喚暴雨的到來，以便能毀滅黑暗的舊世界，再造人類美好光明的未來，而這也正暗示著賴和內心世界的呐喊，期待著殖民統治的早日結束，以便迎接新時代的來臨。做為一個愛國詩人，賴和的感情是熾烈的，因此他的詩往往直抒胸臆，不假虛飾，所以說「賴和屬風暴型的詩人，他的詩是號角，也是呐喊。」（註四二）

賴和一九二六年二月連載於《臺灣民報》上的小說〈一桿「稱仔」〉，最能具現他「同情弱者，反抗強權」的一貫精神，這也是一篇他所親歷，反映被壓迫人民不屈的反抗意志和奮鬥精神的社會寫實之作。藉著對貧苦賣菜小販秦得參那可悲身世的描述，作者不僅觀照了日帝統治下一般農村社

會的沒落破敗景象，也指控了警察即連善良百姓也不放過的殘酷不道：

因為巡警們，專在搜索小民的細故，來做他們的成績中生有的事故，含冤莫訴的人們，向來是不勝枚舉。犯罪的事件，發見得多，他們的高昇就快。所以無什麼通行取締、道路規則、飲食物規則、行旅法規、度量衡規紀，舉凡日常生活中的一舉一動，通在法的干涉、取締範圍中。

本篇故事敘述菜販秦得參在過年前帶著借來的一桿「稱仔」（秤）上街賣菜，卻因不知巴結賄賂前來買菜的日警，而被誣指「稱仔」不準，不但「稱仔」當場被打斷擲棄，還被控以違反度量衡規則的罪名羅織入獄。在深感「人不像人，畜生，誰願意做。這是什麼世間？活著倒不如死了快樂」的覺悟下，他終於抱了必死的決心，殺死了夜巡的警吏而同歸於盡。

「稱仔」所代表的法律，本應是公平正義而為人民所信服奉行，但殖民帝國卻是依恃法律來鞏固他們的政權，賴和對此已有深切的體認，在〈蛇先生〉一文中他即一針見血的指出：

因為法律是不可侵犯，凡它所規定的條例，它權威的所及，一切人類皆要遵守奉行，不然就是犯法，應受相當的刑罰，輕者監禁，重則死刑，這是保持法的尊嚴所必須的手段，恐法律一旦失去權威，它的特權所有者——就是靠它吃飯的人，準會餓死，所以從不曾放鬆過。像這樣法律對於它的特權所有者，是很利益，若讓一般人民於法律之外有自由，或者對法律本身

有疑問，於他們的利益上便覺有不十分完全，所以把人類的一切行為，甚至不可見的思想，也用神聖的法律來干涉取締，人類的日常生活、飲食起居，也須在法律容許中，纔保無事。

這篇藉著市井買賣常用的「稱仔」為主軸，運用寫實主義的手法而鋪敍的作品，不僅具體呈現了弱勢農民和善良百姓橫遭迫害，有冤難伸的悲慘生活，也凸顯了殖民當局倚仗嚴刑峻法以遂其殘暴統治的不公不義。在這裡賴和展露了利用文學來鼓舞民心，爭取自由的意氣，尖銳地顯現了整個臺灣新文學的反日抗議精神，堪稱為日據時期抗議文學的代表作。

發表於一九二七年東京留學生創辦的文學思想性雜誌《新生》創刊號上的〈補大人〉（註四二），是描寫一個當上日帝最低階級「巡查補」（候補警員）的臺灣人，橫行鄉里，儼然一副土皇帝的醜態。某日清晨在督導居民清掃街道時，竟刻薄得連自己的母親也不放過，還為被罵了一句「死團仔」而出手打母親，終至糾纏到派出所，引來人群圍觀議論，而演出一幕乖違倫常的鬧劇。賴和不但藉著這篇故事諷刺某些忘本而甘做日本走狗的臺灣人，同時也暗示著啓蒙民衆，以反抗強權的重要，而這一文學取向，早在一九二三年時即已醞蓄成熟，具現端倪。就在該年四月十六日，日本皇太子裕仁巡幸臺灣，並頒授十一名臺灣仕紳勳章，十一月八日辜顯榮、林熊徵等御用紳士更公開募集會員，創立迎合日本官憲的「公益會」，以為殖民當局張目，賴和有感而發地於十一月十三日作了〈飼狗領下的銅牌〉一詩加以諷刺道：

下賤的東西 勿狂妄／珍璫璫珍璫璫／那麼樣—自誇

(註四四)

自大／可不識人世間 珍璫／有了多少人們 珍璫／因為我 珍璫璫珍璫／得到多大的榮譽光彩／那拖牛做馬的人們／始終不能得到我 珍璫／眼角一瞬 珍璫／看得到聽得著 珍璫／被虐殺的無辜 珍璫／刑訊場的死屍 草原上的殘骸 珍璫／雖說是死得應該／珍璫璫珍璫／亦為著他的衣襟上／沒有我許他佩帶 珍璫／一塊赤銅青綬的九章。(註四三)

賴和進一步指出反抗心的源泉，是來自於壓迫著的威壓凌辱：在優勝者的地位，本來有任意凌辱壓迫劣敗者的權柄。所以他們不敢把這沒出處的威權，輕輕放棄，也就忠實地行使起來。可不知道那就是培養反抗心的源泉，導發反抗力的火戰。(註四五)

一九二三年一月十六日，蔣渭水、石煥長等人為謀促進在臺灣設置特別立法議會而申請成立「臺灣議會期成同盟會」，但卻被日方以違反治安警察法之名義禁止其活動，二月二十一日蔣渭水、蔡培火、陳逢源等人轉移至東京臺灣雜誌社舉開臺灣議會期成同盟會成立大會，但在十二月十六日清晨，臺灣總督府警務局即對參與臺灣議會運動的關係人展開一網打盡的全島性大檢舉。這一日據時期規模最大、範圍最廣的「治警事件」，計有四十九人被捕下獄，五十人受傳訊。

身為同盟會會員而又熱心於社會運動和文化講演的賴和，也在當天遭到搜查扣押，初囚臺中銀水殿，後移送臺北監獄，至次年一月七日始獲不起訴處分出獄。飽受迫害的賴和，不但不會因此畏難退縮，反而更加堅定他反抗壓迫的決心，在一篇題為〈阿四〉的自傳體小說中，賴和曾做了一番自我表白：

阿四受到這次壓迫，對於支配者便非常憎惡。把關聯於他們的事務，一律辭掉，決意也不和他們協作。覺得此後的壓迫一定加倍橫虐，前途阻礙更多。但他並不因此灰心退縮，還是向著唯一光明之路前進。

在賴和未曾發表的《一九二三年稿本》中，即有一首約作於三、四月間的白話新詩處女作〈歡迎蔡陳王三先生的筵間〉，他在詩中即呼籲臺灣民眾要在二十世紀的新時代來臨中乘時奮起，詩中滿溢著賴和積極奮鬥求生存的風發意氣，全詩如下：

兄弟們／這二十世紀／是解放運動全盛之時。／世界新潮流／久已高高漲起。

無奈何我可愛臺灣，／尚閉置在真空裡！／沒有傳波的空氣、／終只寂沈沈反動不起。

唉太陽高起來了／氣壓變動了，物質膨脹了。／真空的瓶兒微微的破裂了。／新鮮的氣流透進來了。／快醒罷。不可耽眠了。

這幾位早起來的弟兄。／說破了唇兒、喊破了喉嚨。／是因為甚麼事呢。／快哆開眼兒罷、快翻轉身子罷。／大家合攏起來罷。

「生不自由寧勿死」／我原是熱血男兒。／奮起，奮起，須奮起。／傍有人笑，走肉行屍。(註四六)

另一首作於「治警事件」前夕—十二月十五夜的〈草兒〉，同樣輝耀著賴和不屈的抵抗精神，茲錄如下：

春要來了，草地上——被牛羊踐踏過的——草兒——再要發生了！含蓄著無限生機的、——草兒——依依地、蓬蓬地——覺悟似的發出芽來！

似對著人們——說，——「不相干——發芽仍舊要發芽、——甜美的露培著、和熙的風吹、——時候到了不容生生地閃著／踐踏只得由他罷！——我們亦自各有天職。」

(註四七)

〈不如意的過年〉則是一篇運用嘲諷手法，抨擊日警欺壓善良百姓的小說。作品中的警察大人，因不滿人們所送的年終禮金意外減少，於是假借權勢：

對於行商人取締的峻嚴，一動手就是人倒擔頭翻；或是民家門口，早上慢一點掃除，就被告發罰金；又以度量衡規矩的保障，折斷幾家店舖的「稱仔」。

雖然運用各種手段，意圖激怒老百姓，好用妨害公務的罪名進行更大的迫害，來使人民懼怕，以便從中收賄撈取好處，然而他的詭計並沒有成功，因為綿羊一般柔馴的人們，「受到他嚴酷的取締，也如從前一樣，很溫馴地服從，不敢有些怨言，絕不能捉到反抗的表示。」失望之餘的查大人，禁不住大罵臺灣老百姓都是「豬，一群蠢豬！」

〈辱〉則藉著一群做吃食小生意的攤販在戲台前的閒話，揭示人民的痛苦和日警的橫暴，賴和指出當時人民普遍的感覺是：

在這時代，每個人都感覺著：一種講不出的悲哀，被壓縮似的苦痛，不明瞭的不平，沒有對象的怨恨，空漠的憎惡；不斷地在希望著這悲哀會消釋，苦痛會解

除，不平會平復，怨恨會報復，憎惡會滅亡。但是每個人覺得自己沒有這樣力量，只茫然地在期待奇蹟的顯現，就是在期望超人的出世，來替他們做那所願望而做不到的事情。

然而擺在眼前的事實卻是，日警藉著整理交通的名義，大舉出動捉拿小販，而在一陣濫肆追捕的慌亂之後，這一行拿人的人，還神氣活現的衝進一處參與文化協會活動的醫生家，「到講正義人道的人面前去顯威風，真是稱心的事情，痛快無比。」日警的目的就是「橫暴只管是橫暴，看講正義的人，有法度無？」而這不正是「人爲刀俎，我爲魚肉」的臺灣人民的奇恥大辱嗎？

在描述一名畢業學生回到家鄉後所見所聞的小說〈歸家〉中，賴和不僅藉著這位賦閒青年的觀感，道出蕭條市景下的失業問題：「講古場上，有幾處都坐滿了無事做的閒人。」也批判了在虛假建設口號下的貧富不均現象：「市街已經改正，在不景氣的叫苦中，有這樣建設，也是難得，新築的高大的洋房，和停頓下的破陋家屋，很顯然地象徵者二十世紀的階級對立。」最後作者更借由祖廟口擔販的閒聊，吐露出對日本統治者的不滿，以及懷念日本統治前的自由歲月：「永過實在是真好，沒有現時這樣警察……」「現在的景況，一年艱苦過一年。」日治下生民的艱苦歲月，就在輕描淡寫的對話中表露無遺。

賴和的諸多作品中、攻擊日本警察最力，而被日據時期文家公認爲「文學技巧最圓熟」(註四八)的創作要數連載於《南音》上的〈惹事〉。這篇小說分爲兩部份，上一部份敍述甫出校門賦閒在家的二十歲青年豐，在百無聊賴下前往釣

一 文學的賴和·賴和的文學

魚解悶，卻因魚池小主人的干涉不准垂釣而發生爭執動武，招致魚池主人的興師問罪，惹出事端，受到父親一番訓斥，由此顯現主人公那種充滿正義感，好打抱不平，卻又急燥魯莽的性情。下一部份則是作者亟欲捕捉呈現的主體故事，描述一群警察大人養的雞母雞仔在菜畝裏覓食，雖然「腳抓嘴啄，把蔬菜毀壞去不少。」，但因為：

這群雞是維持這一部落的安寧秩序，保護這區域裏的人民幸福，那衙門裏的大人所飼的，「拍狗也須看著主人」，因為有這樣關係，這群雞也特別受到人家的畏敬。

在警察權威的籠罩下，種菜的人雖然氣得大罵：「娘的，畜生也會傍著勢頭來躡蹠人。」卻不敢用土塊丟擲雞群。

故事隨著警察的挾怨報復，誣指一貧苦的寡婦偷雞而引起主人公的憤恨不平一路開展，作者藉著青年的口，指控了日警卑劣的行徑：

我一面替那寡婦不平悲哀，一面就對那大人抱著反感，同時我所知道這幾月中間他的劣跡，便又在我腦裏再現出來「捻滅路燈，偷開門戶，對一個電話姪強姦未遂的喜劇，毒打向他討錢的小販的悲劇，和乞食撕打的滑稽劇」這些回想，愈增添我的憎惡。「排斥去，這種東西讓他在此得意橫行，百姓不知要怎受殃。」

在這裡賴和既批判了殖民者仗勢欺壓民衆的昭彰罪行，也提示了敢於抗爭血性青年的勇者形象。

賴和自始即獻身於臺灣的政治社會運動，當一九二一年

，至一九二七年文化協會內部因為思想的對立發生「左右傾辯」，左右兩派互相對立攻訐的結果，以連溫卿，王敏川爲首的社會主義左派遂於一月三日在臺中成立新文化協會，賴和則出任評議員。隨後蔡培火、林獻堂、蔣渭水等的民族主義右派舊文化協會幹部也於七月十日在臺中成立「臺灣民衆黨」，而與新文協分道揚鑣。賴和雖然在民衆黨中也擔任幹事，但他眼見領導抗日的文化協會分裂，造成兄弟鬭牆的局面，內心之傷感可知。一九二八年發表的散文〈前進〉，即是一篇以象徵的筆調，表達作者對文協分裂的痛心，希望新舊兩派能如兄弟般攜手共進的願望。

這篇文章以「被黑暗所充塞的大地」象徵暗無天日的殖民統治，「兩個被時代母親所遺棄的孩童」則暗喻失去中國母國支持的分裂文協，作者期望失去母愛的兩個孤兒，在一片漆黑而險阻重重的夜晚，能夠互相提攜，勇往直前：

他倆感到有一種，不許他們永久立在同一位置的勢力，他倆便也攜著手，堅固地信賴地互相提攜；由本能的衝動，向面的所向，那不知去處的前途，移動自己的脚步。前進！盲目地前進！無目的地前進！自然忘記他們行程的遠近，只是前進，互相信賴，互相提攜，為著前進而前進。

由這篇文章中，正可看出賴和那永不止息，積極奮勇前進的戰鬥意志，張良澤即曾指稱：

賴和一生影響後人甚深。楊逵取其抗議精神，故有《送報仇》之作；吳濁流取其嘲諷意味，遂有《陳大人》之發。（註四九）

賴和一九二六年一月發表於《臺灣民報》上的第一篇小

說〈鬥鬧熱〉，是最先批評封建社會迎神賽會的鋪張浪費，表達期盼文化革新與社會進步的作品。故事借著鎮上人們的閒談，表達出兩庄村民爲了在媽祖生日的祭典中比賽那一邊熱鬧，而不惜一擲千金的愚昧行徑道：

「實在是無意義的競爭，」丙喝一喝茶，放下茶杯，慢慢地說，「在這時候，救死且沒有工夫，還有閒時間，來浪費有用的金錢，實在可憐可恨，究竟爭得是什麼體面？」

賴和是非常反對這種迫使窮人典衫當被，耗盡老本來迎合舊俗的陋習，對於爲發起「鬥鬧熱」而奔走的學士、委員、中學畢業生和保正等「有學問有地位的人士」，賴和也以他進一步的觀點，提出了諷諫批判。

描述西醫研究傳聞中解蛇毒秘方的〈蛇先生〉，是一篇旨在破除迷信秘方的生動小說，內容敘述一位以捉拿田雞爲業的人，因懂得醫治蛇傷而被鄉民們稱爲「蛇先生」。因他深知「世間人總以不知道的事爲奇異，不曉得的物爲珍貴，習見的便不希罕，易得的就是下賤」的道理，因此他在使用草藥治療蛇毒時也不免要弄一點江湖手法：

明明是極平常的事，偏要使它稀奇一點，不教他們明白，明明是極普通的物，偏要使它高貴一些，不給他們認識，到這時候他們便只有驚嘆讚美，以外沒有可說了。

在蛇先生以治蛇毒而聲名遠播後，一位西醫前來拜訪，並將得到的秘方交予從事藥物研究的朋友化驗其成份藥效，在虛耗一年十個月的光陰後，終於研究出所謂的秘方，並沒有什麼特別的神奇效力。

賴和遺稿中未曾發表的〈未來的希望〉（註五〇），同樣是一篇描述秘方誤人的小說。故事敘述擁有大片田地的阮大舍爲求子嗣以傳宗接代，在續娶的正妻和幾房側室都沒有懷孕的徵兆下，不免乞靈於神佛，賴和諷刺說：

女人家的疑難事，只有求神托佛了，無奈神佛無靈，單會消耗一般善男子善女人的財帛，享受他們的禮酒，一些些也無有感應。

當妻妾們轉而求助於廣告上的秘藥卻不幸喪生後，賴和再次評擊了秘方的誤人：

大舍的妻子，在不自覺之中，遂成爲一般走方醫的試驗動物。既被掛上試驗的號牌，當然免不掉犧牲。大舍的繼室，就在試藥之下失去了生命。

在這裡賴和以詼諧的筆調，述說中年早衰的阮大舍爲求一兒半女以慰解寂寞人生的期盼，也批判了封閉世界中只知求神拜佛，迷信秘方的愚昧衆生。

日據時期臺灣人民吸食鴉片之風相當普遍，日本政府雖曾先後發布鴉片令，採取漸禁方式的禁煙政策，但仍特許煙癮較重或身體較弱者吸食，賴和對此深爲詬病，〈棋盤邊〉一作即是藉著一群飽食終日的人物，圍在棋盤邊談論著鴉片吸食特許問題，小說不但批駁：開放吸食鴉片是「民本政治的一種表現，就是尊重民意，這是始政以來第一件的善政。」「抽鴉片的無一個無幸福。當他過足了癮頭的時候，他們都覺得他的幸福是世上無比。」這種荒謬無知的說辭，也透過「第一等人烏龜老鵝，唯兩件事打雀燒鴉」這幅聯文，反諷這群舊士紳的落伍可憐。

封建社會中不乏依賴祖宗餘蔭，過著紙醉金迷般腐化生

一 文學的賴和·賴和的文學

活的紳子弟，〈赴了春宴回來〉（註五）即是一篇鞭撻一群聖人之徒事酒肉爭逐的荒唐行徑。在「一被邀進過咖啡館，在肉香、酒香還有女人的柔情，媚態的包圍中，一次，二次……心也活啦。」於是腦海中所盤旋的，便儘是一些「紅的唇、白的頸項，水溶溶的媚眼；還有，是富於彈性的雙乳和肥滿的臀部……。」至於什麼父母妻子的叮嚀，聖人的教訓等早被拋到九霄雲外，無怪乎作者要作詩諷刺說：「不是敢違阿母訓，美人情重更難違。」

〈可憐她死了〉是一篇哀憫封建社會中窮苦百姓的經典之作。故事中命途多舛的阿金，因家貧被賣做童養媳後，不料未來的丈夫卻在一次罷工風潮中被警察打傷死亡。爲了抒解家裡的困境，阿金再次被已有大小老婆的富紳阿力哥包養。對於當時封建社會中的金錢肆虐，賴和提出了嚴厲的指控：

在此萬惡極了的社會，尤其是資本主義達到了極點的現在，阿金終是脫不出黃金的魔力，這是不待贅言的。

富戶阿力買阿金只是要充做他蹂躪洩慾的工具，因爲「阿金很年輕很嬌媚，而且困苦慣了，當然不會怎樣奢華，所費一定省，比較玩妓女便宜到十倍。」而在阿金懷孕之後，阿力哥便因厭膩而棄之不顧，可憐的阿金也在一個夜晚到河邊洗衣服時不幸落水而死。就在「阿力哥又再托阿狗嫂替他物色一個可以供他蹂躪的小女人」時，良心發現的媒人阿狗嫂一句：「唉！阿力哥！你可曉得嗎？可憐阿金死了！」這句話實具有震撼人心的無比力量。阿金的不幸身世，正是臺灣人民的寫照。

小說中不僅對被屈辱踐踏的無力窮苦大衆寄予深切同情，也對富戶人家爲富不仁的窮奢極慾做了深入的刻畫，在貧富兩極化的對照之下，封閉固陋舊社會中所潛藏的敗德行為完全暴露無遺。

賴和取材於滿清時代民間傳說的代表作〈善訟的人的故事〉，是一篇描寫窮知識份子林先生爲民請命，和盤剝農民的財主打官司的故事。作品中勾勒出財主志舍在霸佔山林，向窮民逼索墓地錢那種唯利是視，自鳴得意的話語說：

現今是錢的天下，有錢也就有名譽幸福，但是也須有無錢的人，纔見得錢的威風；無錢的人，是要使有錢的幸福快樂，纔有他們生存的使命，神是爲著有錢的人，纔創他們的。

善良正直的林先生，爲了伸張正義挺身而出，爲處於「生人無路、死人無土、牧羊無埔、耕牛無草」的貧苦人民提出告訴，他認爲：

公道還未至由這世間滅亡，大眾的窮苦，蒼天是看到明明白白，一定會同情的，強橫的若真沒有果報，那樣世間也就可知了！

在這樣的信念和人民的支持下，上告到福建總督衙門的林先生終於獲得最後勝利，使志舍的山場成爲公塚以及放牧牛羊的所在。

賴和這篇借古諷今的小說，不但指控了官府惡霸夤緣勾結，刻剝農民的惡形劣狀，並且藉著林先生跨海上訴到福州尋求協助的鬥爭方式，暗示著臺灣抗日民族運動需和祖國相連，並以祖國爲後盾才能成功，可以說標示著賴和一向反帝反封建的一貫訴求。

四、結語

在日據時期的臺灣新文學運動中，賴和賡續張我軍的理論倡導之後，「在一個文言文的世界中，以先人所以爲淺薄粗鄙的白話文爲文學表現的工具，寫大人先生輩以爲鄙野不文而唾棄的小說」（註五二），這種能人所不敢，毅然爲天下倡的勇氣，正是賴和在日本殖民桎梏的苦悶時局下，欲借筆端以抒發心中抑憤，反映不平現實的表現。

爲了能將其作品更直接深入教育水準不高的臺灣同胞之中，以啓發臺民，引領同胞走上自救圖存的光明之途，他更進一步嘗試運用臺灣話文寫作，以期言文一致，舌頭和筆尖合一。不但新文學作品中的〈新樂府〉、〈農民謠〉、〈相思歌〉、〈呆囝仔〉等歌謠，和〈一個同志的批信〉、〈富戶人的歷史〉等小說，是這一理念下的創作，舊詩中如〈農民嘆〉這一首歌詠民生疾苦的古體詩亦然。茲錄全詩如下，以見賴和臺語漢詩造詣之一般：

月明露水多，晚稻定然好。不意三日風，滿田剝黃槁。
早季患蟲害，甚者家已破。穩冬復失收，喪本無田作。甘蔗發育佳，傾倒滿官道。豈無種蔗心，也曾喪本過。

日據時期即編撰《臺灣民間文學集》，對臺灣話文素有研究的李獻璋，即十分讚賞賴和的臺語文學：

賴雲的作品，使用很多福佬話，十足表現臺灣人的感覺，發揮了獨特的魅力。不僅引用會話和地方特有的事物名稱，充分表現地方色彩，也在敘述、表現全體

上，成功的引用臺灣福佬話的文脈。這固然與新文學運動者的理想相背而馳，卻是理所當然的。（註五三）論者雖謂賴和的小說仍不免有夾敍夾議，時有介入解說的毛病，在藝術的表現上也還不夠細膩，缺乏一種純粹之美；有些作品過多使用臺灣話文的結果，造成了閱讀上的困難，不免影響了作品的藝術感染力和廣泛流傳。然而這些不足之處，卻都是受限於時代環境所產生的結果，絕不是賴和的才學有所不足，誠如陳虛谷所稱：

賴和生於唐朝中國則可留名唐詩選，生於現代中國則可媲美魯迅。

我不是說賴和的作品與魯迅一樣好，而是說若有好的環境，賴和能寫出匹敵魯迅的作品出來，可惜他的環境太差。（註五四）

賴和以其反帝反封建的主題，人道主義的精神和寫實主義的方法，率先倡導寫作具有地方色彩的鄉土文學，作品中不僅忠實揭露了日本殖民統治者政治迫害，經濟榨取的醜惡面目，也具體描述了被壓迫民族的痛苦，以及呻吟在鐵蹄統治下臺灣人民的呼號和吶喊。賴和在文學上的傑出成就，不但使他成爲臺灣創作界的領袖與新文學的奠基者，而且影響及於其他同時代的作家，其重要性正如文評家張恒豪所指稱：

他的寫實精神引導了不少的繼起者，尤其是楊守愚、陳虛谷、王詩琅；他的反諷技法影響了蔡愁洞、吳濁流、葉石濤；而他那不屈不撓的抗議勇氣更鼓舞了楊華、楊達、呂赫若。可以說，臺灣新文學的紮根從賴和開始著手，而賴和的崛起才奠定了現代臺灣文學的

基礎。(註五五)

(臺北：允晨文化公司，一九九四年十二月)，頁七六—七八。

註釋

註一：楊守愚：〈賴顏閒話十年前〉，《臺北文物》第三卷第二期

(一九五四年八月)，頁六二。另見《日據下臺灣新文學—文獻資料選集》(以下簡稱《明集五》) (臺北：明潭出版社，一九七九年三月)，頁三四六。

註二：楊雲萍：〈追憶賴和〉，日文原載於《民俗臺灣》第三卷第四號(一九四三年四月)，譯文見《日據下臺灣新文學—賴和先生全集》(以下簡稱《明集一》) (臺北：明潭出版社。一九七九年三月)，頁四一〇。

註三：同前註，頁四一一。

註四：吳新榮一九三七年二月十七日日記中，即以賴和為臺灣十傑

文學類之代表，見張良澤編：《吳新榮全集六—吳新榮日記

》(臺北：遠景出版社，一九八一年十月)，頁四五。

註五：陳虛谷：〈贈懶雲〉，《陳虛谷選集》(臺北：鴻蒙文學出版公司，一九八五年十月)，頁一七〇。

註六：賴和渡海赴廈門與歸臺日期說法不一，林瑞明教授已據賴和

《一九一八—一九二二年漢詩稿本》暨《廈門博愛醫院滿五週年紀念誌》所載資料予以考正，茲據之。見林瑞明：〈賴

和漢詩初探〉，清華大學承辦：賴和及其同時代的作家—日據時期臺灣文學國際學術會議論文(一九九四年十一月二十

五日)，頁一一一二。

註七：楊雲萍：〈臺灣新文學運動的回顧〉，《臺灣文化》第一卷第一號(一九四六年九月)，頁一二。

註八：黃得時：〈臺灣新文學運動概觀〉，《臺北文物》第三卷第二期，頁二四。

註九：篇目詳見林瑞明：《臺灣文學與時代精神—賴和研究論集》

註一〇：引自林瑞明編：《賴和漢詩初編》第二輯礪溪文學—彰化縣作家作品集一(彰化縣立文化中心，一九九四年六月)，頁三。

註一一：懶雲：〈讀台日紙的〈新舊文學之比較〉〉，原載於《臺灣民報》第八十九號(一九二六年一月二十四日)，引自《明集一》，頁二〇九。

註一二：同前註，頁二〇八。

註一三：王昶雄：〈打頭陣的賴和〉，《礪溪一完人》(臺北：前衛出版社，一九九四年七月)，頁三二。

註一四：賴和：〈開頭我們要明瞭地聲明著〉，原載於《現代生活》創刊號(一九三〇年十二月)，引自《明集一》，頁三五五。

註一五：同前註，頁三五六。

註一六：同註一，頁二二〇。

註一七：賴和《登樓》一詩，引自巫永福：《臺灣新文學運動與賴和》(一九八八年六月)，頁四六。

註一八：以上諸詩俱引自林瑞明編：《賴和漢詩初編》。

註一九：見《明集一》，頁四二六—四二七。

註二〇：黃邨城：〈談談《南音》〉，原載於《臺北文物》第三卷第二期，引自《明集五》，頁三四三。

註二一：毓文：〈甫三先生—諸同好者的面影之一〉，原載於《臺灣文藝》第二卷第一號(一九三四年十二月)，引自《明集一》，頁三九八。

註二二：朱石峰：〈回憶懶雲先生〉，原載於《臺灣文學》第三卷第二號(一九四三年四月)，引自《明集一》，頁四二〇—四二一。

註二三：楊達：〈憶賴和先生〉，原載於《臺灣文學》第三卷第二號

(一九四三年四月)，引自《明集一》，頁四一六。

註二四：楊達：〈坎坷與燦爛的回顧〉，《中國現代文學的回顧》(

臺北：文鏡文化公司，一九八六年十一月)，頁一一八之一九。

註二五：守愚：〈小說與懶雲〉，原載於《臺灣文學》第三卷第二號

(一九四三年四月)，引自《明集一》，頁四二七。

註二六：同註一。頁三四八。

註二七：王錦江：〈賴懶雲論〉，原載於《臺灣時報》第二〇一號(

一九三六年八月)，引自《明集一》，頁四〇〇。

註二八：賴和：〈阿四〉，《明集一》，頁三三四。

註二九：懶雲：〈希望我們的喇叭手吹奏激勵民衆的進行曲〉，原載於《臺灣新民報》第三二二號(一九三〇年七月十六日)，引自《明集一》，頁一二三九。

註三〇：葉石濤：〈沒有土地，哪有文學〉(臺北：遠景出版社，一九八五年六月)，頁一六。

註三一：黃得時：〈臺灣新文學播種者—賴和〉，原載於《聯合報》，一九八四年四月五日，引自《賴和研究資料彙編(上)》(彰化縣立文化中心，一九九四年六月)，頁二四三～二四四。

註三二：楊守愚：〈賴和《獄中日記》序言〉，《政經報》第一卷第

二期(一九四五年十一月)，頁十一，另見林瑞明：〈臺灣文學與時代精神〉，頁三〇九。

註三三：黃得時：〈輓近の臺灣文學運動史〉，《臺灣文學》第二卷

第四號(一九四二年十月)，頁九。

註三四：懶雲：〈無聊的回憶〉，原載於《臺灣新民報》第三二一號

(一九二八年八月十二日)，引自《明集一》，頁二三〇。

註三五：懶雲：〈隨筆〉，原載於《臺灣新民報》三四五號(一九三

一年一月一日)，引自《明集一》，頁二四三。

註三六：「二林事件」係一九二五年十月二十三日發生於彰化二林地

區的臺灣第一件農民運動，事件起因於蔗農不滿林本源製糖會社的甘蔗收購價格太低，因而與指揮強行採收的警察發生暴力衝突，導至數十名蔗農被逮捕凌虐非刑拷打，被檢舉者九十三人中起訴了四十七人，結果二十五人被判有罪，最高懲役一年，最低四個月，詳見葉榮鐘：《臺灣民族運動史》頁五〇四～五一二。

註三七：對於無斷開墾地批售予退職官吏一事，《臺灣民報》曾撰文為民請命，力陳其不合理，如一九二五年二月十一日三卷五號的社論：〈對於臺灣的退官者還有特別優遇的必要嗎？〉，一九二六年七月十一日一二三號的論評：〈關於無斷開墾地的政府之責任和態度如何？〉另葉榮鐘《臺灣民族運動史》頁五一九對此事原委亦有所說明。

註三八：〈流離曲〉原載於《臺灣新民報》三二九～三三二號(一九三〇年九月六日、十三日、二十日、二十七日)，四次刊出，惟原應刊於三三二號「曙光欄」的詩，全文被日本統治者刪除，後經由賴和後人處找到原文而得以全詩重見天日，原詩參見《賴和先生全集》，頁一四三～一六二。

註三九：〈南國哀歌〉原載於《臺灣新民報》三六一號、三六二號曙光欄(一九三一年四月二十五日、五月二日)，此詩言人之所不敢言，因而下篇僅刊出六行，以下盡被刪除，報上留下一大塊空白，全詩見《明集一》，頁一七九～一八四。

註四〇：一九三〇年十月二十七日，三百多名霧社泰雅族山胞因無法忍受日本統治者的勞力壓榨和沒收山產土地，遂乘當地公學校運動會時聚眾起義，殺死一百三十六名日本人，引起日本當局出動飛機大砲毒氣的屠殺鎮壓。戰爭歷時二月，霧社山胞傷亡過半，震驚中外，是日據時期僅次於「噍吧哖事件」

的大規模抗暴事件。

註四一：古繼堂，〈臺灣新詩發展史〉（臺北：文史哲出版社，一九八九年七月），頁三三。

註四二：賴和〈補大人〉一文尚未出土，故事梗概參見鐵英（張良澤）：〈巡查補〉，《自立副刊》，一九七七年五月一日，收於〈鳳凰樹專欄〉（臺北：遠景出版社，一九七九年三月），頁二。

註四三：賴和：〈飼狗頷下的銅牌〉，《明集一》，頁三四三～三四四。

註四四：同註二八，頁三三七。

註四五：懶雲：〈鬥鬧熱〉，原載於《臺灣民報》八十六號（一九二六年一月一日），引自《明集一》，頁五。

註四六：林瑞明：〈賴和與臺灣新文學運動〉，原載《國立成功大學歷史學報》第十二號（一九八五年十二月），收於氏著：〈賴和的文學與社會運動之研究〉（臺南：久洋出版社，一九八九年三月），引自氏著：〈臺灣文學與時代精神〉，頁四五～四八。

註四七：同前註，頁四九～五十。

註四八：〈惹事〉於一九三二年在《南音》連載後，賴和的《南音》

同仁芥舟（郭秋生）即撰文稱：「懶雲兄的〈惹事〉，真的是我們不可多得的好作品了，那樣的題材，確是非他的關心不能把握，非他的伎倆不夠以表現出來的。」（《南音》一卷十一號，一九三二年九月，頁二十五。）王錦江在〈賴懶雲論〉中稱：「在〈惹事〉中，他充份地發揮了圓熟的技巧。若以這篇來窺視懶雲的作品之全貌，固然也是很好的作品，但即使只有這一篇作品，已足確立他做為一個作家的存在了。」（原載於《臺灣時報》二〇一號，一九三六年八月，引自《明集一》，頁四〇一。）朱石峰：〈回憶懶雲先生〉

一文亦稱：「〈惹事〉堪稱是懶雲先生的文學技巧最圓熟時期的作品，幾乎達到無技巧的技巧之境。」（原載《臺灣文學》三卷二號，一九四三年四月，引自《明集一》，頁四二三。）

註四九：同註四二。

註五〇：賴和：〈未來的希望〉，《明集一》頁三〇三～三〇八。

註五一：賴和晚期之作：〈赴了春宴回來〉頗有自我調侃的況味，其文友陳虛谷〈贈懶雲〉一詩中曾調侃說：「鄉里皆稱品學優，少年原不解風流；那知心境年來變，每愛偷閒上酒樓。」可資印證。

註五二：同註二五，頁四二五。

註五三：李獻璋：〈臺灣鄉土話文運動〉，《臺灣文藝》第一〇二期（一九八六年九月），頁一五五。

註五四：陳逸雄：〈我對父親的回憶—陳虛谷的爲人與行誼〉，《陳虛谷選集》，頁四九六、五〇六。

註五五：張恒豪：〈覺悟下的犧牲—賴和集序〉，《臺灣作家全集—賴和集》（臺北：前衛出版社，一九九二年七月），頁四六〇。

梁明雄，一九四五年四月一日生，臺灣省彰化縣人，東海大學中文研究所碩士，現任公職。鑒於「生為臺灣人，當知臺灣事」之認知，有志研究日據時期之臺灣文學，舉凡該時期之歷史環境、文學結社、文壇動態與作家作品均所涉獵。期望藉由文學史料之探究，以考察先賢致力本土化建設之努力，並為尋根探源的文化工作略盡綿薄。

作 者 簡 介

— 臺灣文獻 第四十六卷第三期 —